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 中环

公告编号：2026-038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存续期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 8,975,90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30%）已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非交易过户至“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原名为：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3、根据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通过非交易过户或卖出方式分配至持有人。本员工持股计划分两期归属，每期归属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

二、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及后续安排

根据《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根据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核算持有人对应的标的股票额度，并根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将权益归属至相关持有人名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已全部处置完毕，

其中通过证券登记结算机构非交易过户的股票数量为 7,316,528 股（占当前公司股本总额 0.18%），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的股票数量为 3,555,379 股（占当前公司股本总额 0.09%）。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后续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并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9 日